

伊川县鸣皋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鸣皋镇人民政府按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要求，常态化抓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等工作，自觉接受社会群众监督，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镇结合工作实际，切实贯彻落实工作要求，认真梳理形成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公开内容的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2024 年，鸣皋镇人民政府按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范围，全年按照“合法、全面、准确、及时”的要求公开政府信息，认真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制度，深入推行政务公开工作，自觉接受监督。对群众关心的热点信息及时公开发布，不断增大信息量和覆盖面，使广大群众更加了解和支持镇政府的各项工作，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年通过镇、村两级公示栏转发乡村振兴、安全生产、优化营商环境、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社会治理、应急管理等各类消息 500 余条，公开宣传乡村振兴、乡风文明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热点信息 270 余条，做好权威信息发布工作，确保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常高效运行。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鸣皋镇全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4 年，我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要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信息的发布和网站日常维护，及时更新相关信息，确保信息的及时性、有效性；完善保密制度，严格执行“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的制度原则，严格审查个人隐私等涉密事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合法性；结合我镇工作重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公开内容由分管领导把关、主要领导审核后公开，确保信息的全面、及时、实用、准确。

（四）监督保障：我镇完善政务公开考核机制，重点抓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落实，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考评，计入年终考核情况。落实社会评议工作，接受群众监督评议，群众评议满意率达 100%。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建立政务公开工作问责，2024 年我镇无因政务公开工作不到位引起矛盾纠纷，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镇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严格对照全市政务公开主要任务，扎实、规范、有序推动各项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

（一）主要问题：一是工作的专业性、系统性、针对性有待提高，政策“应解读、尽解读”能力不强、政务信息公开深度不够。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增强。政务公开的力度不大，进展不快，未按照“随生成随公开”原则进行公开。三是信息公开形式有待拓展。信息公开形式单一、渠道狭窄，仍有部分群众不清楚获取政务信息的渠道与途径。

（二）改进措施：一是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与日常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同时，认真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工作要求，着力提升解读质量、丰富解读方式、提升解读效果。二是强化监督检查。对照政务公开评估指标，严格按照考核标准，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三是加大宣传力度。围绕政务公开中心工作，积极探索新措施、新办法、新途径，以社会关注度高、涉企涉民的政府信息作为重点，实现信息推送精准直达的公开，确保群众“看得到、听得懂、易获取、能监督、好参与”。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